

中国实验动物学会

中实动发[2018] X 号

关于举办“实验动物标准宣贯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 2018 年全国标准化工作会议精神，强化实验动物行业从业人员的标准化意识，促进已发布标准更好地实施，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要求，中国实验动物学会实验动物标准化专业委员会、全国实验动物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和山东省实验动物学会将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联合举办“实验动物标准宣贯培训班”。现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一）5 项国家标准

5 项国家标准均为 2017 年 9 月之后发布的标准，内容包括实验动物质量控制、饲料生产、福利伦理审查、引种技术规程和动物实验的通用要求。

- （1）GB/T34791-2017《实验动物 质量控制要求》
- （2）GB/Z34792-2017《实验动物 引用技术规程》
- （3）GB/T34240-2017《实验动物 饲料生产》
- （4）GB/T35892-2018《实验动物 福利伦理审查指南》
- （5）GB/T35823-2018《实验动物 动物实验通用要求》

（二）13 项团体标准

13 项团体标准包括管理标准 5 项、质量控制标准 6 项和检测方法 2 项，内容涉及动物实验方案审查、菌种保藏机构要求、人类疾病动物模型评价、长爪沙鼠的质量控制、猕猴属动物饲养管理和质量控制、病原核酸检测、微卫星 DNA 检测等方面。

《实验动物 人类感染性疾病动物模型评价指南》（T/CALAS 30-2017）为 2017 年 12 月 29 日经中国实验动物学会批准发布，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其余 12 项标准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中国实验动物学会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发布，并于 2018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

二、培训时间：2018 年 10 月 9-10 日

三、培训地点：青岛香格里拉大酒店（青岛市南区香港中路 9 号）

四、培训目标人群

- 1、参与实验动物标准（国家、地方、团体标准）的编写人员；
- 2、从事实验动物质量控制的技术人员；
- 3、各省、市实验动物质量监（检）测站以及涉及执行实验动物国家标准的有关人员。

五、培训日程与内容：

时间	内容
10 月 9 日	14:00-20:00 报到注册
10 月 10 日	《实验动物 饲料生产》
	《实验动物 福利伦理审查指南》

	《实验动物 动物实验通用要求》
	《实验动物 质量控制要求》
	《实验动物 引用技术规程》
	《实验动物 实验动物使用申请方案的审查办法》
	《实验动物 菌（毒）种保藏机构设置技术规范》
	《实验动物 中国地鼠微卫星 DNA 检测方法》
	《实验动物 长爪沙鼠微生物学等级及监测》
	《实验动物 长爪沙鼠寄生虫学等级及监测》
	《实验动物 长爪沙鼠配合饲料》
	《实验动物 长爪沙鼠环境设施》
	《实验动物 长爪沙鼠遗传质量控制》
	《实验动物 实验用长爪沙鼠病理诊断指南》
	《实验动物 病原核酸检测技术指南》
	《实验动物 非人灵长类动物饲养繁育标准》
	《实验动物 非人灵长类动物质量监测规范》
	《实验动物 人类感染性疾病动物模型评价指南》
参加本次培训可获得中国实验动物学会继续教育学分 2 学分。 参加本次培训可七折优惠购买中国实验动物学会团体标准汇编第一、二、三卷。	

六、培训费用：

中国实验动物学会会员每人 500 元，非会员 600 元（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七、报名及联系方式：

请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 17:00 前将报名培训班的回执（见附件 1）发送至邮箱 dongyunhan@cnilas.org

电话 010-87953252 手机 15201425477

联系人：董蕴涵

注：已在年会注册系统报名培训者需要注明。

八、缴费方式（见附件 2）：

附件：1、培训班注册信息回执表

2、关于中国实验动物学会缴费方式的说明

3、“第十四届中国实验动物科学年会”通知

4、关于举办“实验动物标准宣贯培训班”的通知原件

